

中共驻马店市委政法委员会关于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3年10月20日至12月8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对市委政法委开展了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专项巡察，2024年1月4日反馈了巡察意见。集中整治期间，市委政法委成立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组，制订整改方案，明确整改任务，压实整改责任，先后召开4次书记办公会、1次民主生活会、1次工作部署会、3次推进会，开展7个专项行动，推动巡察整改走深走实。根据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加强政治建设筑牢政治忠诚方面问题整改情况

(一)针对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差距问题。一是创新学习形式，采取交流研讨学、党课引领学、线上培训学等形式，提升理论学习的实效性。二是制订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方案，健全学习制度，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3次、交流研讨1次。编印政治理论学习资料，组织全体同志认真学习。三是制订印发了《2024年全市政法工作重点任务分工方案》《2024年全市政法干警教育培训方案》，督促各县区委政法委、市政法各单位制订本县区本系统教育培训计划，持续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四是举办了四期全市政法系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研讨班，市委政法委、市政法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分别授课，切实提高全市政法领导干部政治素养和履职本领。

(二)针对贯彻执行政法工作条例和细则不够有力问题。一是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定期召开政法委员会全体会议、政法工作联席会议，研究讨论政法工作重大事项。二是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派员列席政法单位民主生活会、政法委员述职等制度，确保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落到实处。三是修订了《全市政法系统政治督察实施办法(试行)》《全市政法系统纪律作风督查巡查实施办法(试行)》，进一步规范督察巡查原则、主体对象、内容方式等。

(三)针对统筹推进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不够扎实问题。一是常态化做好政治轮训、顽瘴痼疾整治、干警救助、典型选树等工作，巩固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

果。二是督促全市政法机关严格贯彻执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铁规禁令，筛选出2起执法司法突出问题、1起违反纪律作风问题案例进行通报。

(四)针对政法干警经常性教育重视不够问题。一是加强警示教育，下发了关于吸取反面典型深刻教训进一步加强警示教育的通知，通报5起违纪违法典型案例，督促有关单位认真开展以案促改。全市各级政法单位采取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到监狱接受职务犯罪人员现身说法等形式，扎实开展警示教育。二是开展政法干警违纪违法以案促改专项行动，着力解决以案促改不深入、不具体等问题。三是加强先进典型选树宣传，在全市政法系统推选出3个先进集体、8个先进个人作为“河南省人民满意的政法单位和政法干警”拟表彰对象，在相关媒体开设《优秀政法干警》专栏，对全市政法战线涌现的8名优秀干警先进事迹进行刊发。四是筹备举办全市政法领导干部政治轮训培训班、乡镇(街道)政法委员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

(五)针对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严格问题。一是加强反邪教知识宣传，联合有关部门深入城乡社区开展反邪教宣传活动，书写、发放反邪教春联。二是1月24日、4月24日分别下发全市政法宣传工作情况通报，将意识形态工作情况、长安网运维情况作为通报内容，及时指出问题，提出工作要求。

二、加强纪律建设持续强化严的基调方面问题整改情况

(一)针对全面从严治党警压力传导不够到位问题。一是通过组织政法委员述职、派员列席政法单位民主生活会，督促指导各级政法单位持续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二是市委政法委、市政法单位分别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对持续纵深推进本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提出了具体要求。三是以专项巡视巡察集中整改为契机，压实管党治党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二)针对“三个规定”执行不到位问题。一是印发了《关于执行“三个规定”的通报》，通报4起违反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案例，加强警示教育，有效遏制干预办案现象发生。二是督促有关单位认真梳理具有执法司法职能的科室，夯实记录责

任。三是开展了贯彻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专项行动，持续深化整治违反“三个规定”问题，持续净化执法司法环境。

(三)针对财务管理不规范，内控机制不健全问题。一是坚持立行立改，对财物凭证不完善全面自查自改。二是对固定资产账目进行全面自查，将未录入固定资产管理系统的电脑、打印机等办公用品进行补录，今后每月底将当月采购的固定资产及时录入固定资产管理系统。

(四)针对专责监督合力不强问题。一是举办纪检业务知识讲座，邀请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授课，提高机关纪委干部理论素养和业务能。二是机关纪委定期排查廉政风险，及时更新机关党员干部廉政档案。紧盯重要时间节点，通过发送廉政通知、组织廉政学习、落实廉政谈话等举措，筑牢廉洁自律思想防线。

三、加强作风建设持续深化顽瘴痼疾整治方面问题整改情况

(一)针对顽瘴痼疾体量依然较大问题。一是组织市政法各单位对顽瘴痼疾排查整治工作开展年度督导，通报发现的12个执法司法问题限期整改到位。二是印发了《2024年度执法司法顽瘴痼疾排查整治工作方案》，开展了顽瘴痼疾排查整治专项行动，通过开展案件评查、执法检查、问题倒查等工作，有效解决组织推动不力、整治力度不足等问题。

(二)针对执法司法监督不够优化问题。一是召开了全市警源访源诉源“三源”共治工作会议，下发了3个规范性文件，对做好矛盾纠纷“三源”共治工作进行部署。二是建立“1+3+N”矛盾纠纷多元排化解工作机制，有效实现矛盾纠纷排化解的关口前移和精准高效。三是开展了矛盾纠纷预防化解专项行动，着力解决矛盾纠纷源头预防不到位、发现处置不及时等问题。四是依托社会治理信息化平台管理端、“综治E通”APP网络居民移动端，实现了市、县、乡、村四级平台贯通，加大运维保障力度，定期排查整改平台存在的故障与漏洞。

(三)针对执法司法监督作用发挥不充分问题。一是印发《关于加强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与协作配合工作的意见》，建立党委政法委执法监督与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衔接机制，完善

检察机关与审判机关、公安机关、司法行政机关的司法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二是督促市人民检察院开展“百日执行攻坚”活动，切实提升执行工作质效。

四、加强组织建设大力推进素质强警方面问题整改情况

(一)针对推动建立政法干部“协管”机制不够有力问题。一是推动县区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班子成员轮岗交流，县区人民检察院班子长期不调整的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共调整39人，新任22人，免去领导职务17人。二是下发了《市政法单位党组织向党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实施细则》，开展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专项行动，建立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台账，着力解决请示报告不及时、不规范等问题。三是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向有关单位下发提醒函，要求重大事项及时报告。

(二)针对组织人事管理不规范问题。一是加强市平安建设促进中心领导班子建设，目前主要负责同志已配备到位。二是充实工作力量，通过申报2024年省统一考试录用公务员计划和2024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计划，录用招聘工作人员，降低空编率。三是统筹解决混编混岗问题，严格按照分工履职。

(三)针对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不严格问题。一是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三重一大”实施细则，明确重大事项必须经党委会议研究通过。二是组织委机关全体同志学习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所有采购行为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

下一步，市委政法委将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持续抓好巡察整改工作，着力构建长效机制，不断巩固巡察成果，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396-2601576，邮政信箱：驻马店市行政办公区2号楼412房间，邮政编码：463000(信封请注明：对中共驻马店市委政法委员会整改情况的意见、建议)，电子邮箱：zmdzfzwzb@126.com。

中共驻马店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4年6月26日

中共驻马店市人民检察院党组关于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按照市委统一部署，2023年10月20日至12月8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对市人民检察院党组开展了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专项巡察，2024年1月3日反馈了巡察意见。集中整治期间，市人民检察院党组高度重视，针对指出的问题，严格落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坚决负好首责、总责、全责，先后召开4次党组会、1次民主生活会、2次推进会推动落实，切实做到让每项整改都落到实处、每个问题见底清零。根据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加强政治建设筑牢政治忠诚方面问题整改情况

(一)针对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不够有力问题。一是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召开6次理论学习的中心组学习(扩大)会，对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等内容进行学习和研讨交流。二是建立健全案件质量“评查+讲评+线索移送”机制，提升案件质量监管规范化、精细化水平。目前，评查认定的不合格案件、严重瑕疵案件同比下降50%。三是立足工作实际和办案需要，组织一体化同堂培训7期18次，适时开展庭审观摩、文书评选和业务竞赛等活动。

(二)针对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有差距问题。一是今年以来，对相关纸质资料和移动存储介质进行拉网式检查6次，及时将涉嫌违规违纪人员信息进行撤换、拆除。二是将涉案企业合规作为护航企业健康发展、优化法治营商环境、服务驻马店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评选出涉企典型案例4个。

(三)针对巩固政法教育整顿成果工作任务落地见效不明显问题。一是于4月23日组织召开第一季度工作讲评会，运用图表和数字的方式全面、细致研判指标变化的深层次问题，重点问题，让各项指标面、线、点结合呈现。二是积极参加市委政法委组织的政法领导干部大讲堂，按照要求精选课程，做好3期大讲堂的组织承办工作。三是有重点、有梯次、有计划地打造更多先进典型。市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荣记集体

一等功。市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陈建伟、新蔡县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张芯华被选树为全市政法系统先进典型。

(四)针对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到位问题。一是责成政治部宣传处和各部门门户网站管理人员实时更新所属门户网站栏目。二是依托检察机关正义网舆情监测平台，提高舆情分析和研判能力，确保发现舆情更早、处置能力更强。

二、加强纪律建设持续强化严的基调方面问题整改情况

(一)针对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警存存在短板问题。一是对重大司法错案和严重违法违纪案件启动“一案双查”，倒逼主体责任和领导责任落实。二是印发中共驻马店市人民检察院党组2024年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持续突出“严”的基调，管住“关键少数”，教育“绝大多数”。三是将6起近年查处的“身边人”“身边事”纳入全市检察系统违规违纪典型案例汇编，以反面典型引导干警筑牢拒腐防变思想根基。

(二)针对内部监督作用发挥不充分问题。一是严肃纪律，对顶风违纪人员，敢于亮剑、敢于亮丑，坚决严肃查处，决不姑息。二是探索建立完善“决策督查、业务督查、检务督察”统筹协调、“跟踪督办、问责追究、整改落实”一体推进、“党务、业务、事务”同步督查的大督查格局。三是严格落实市人民检察院离岗人员手续清结表、离岗离职人员谈心谈话记录等制度，加强对离职干警动向的掌握。

(三)针对政策宣讲，教育引导不够深入问题。一是指定专人负责汇报联络工作，确保重大敏感事项在24小时内以专报形式报送同级党委、上级院或对口业务部门。二是把“三个规定”及正负面清单等内容纳入各条线业务培训、新进人员岗前培训的必修内容，加强政策解读，引导干警正确填报。

(四)针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时有发生问题。一是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情况纳入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党组每半年听取情况汇报。二是贯彻落实《关于领导干部操办婚丧喜庆事宜实行“一报告一承诺”的暂

行规定》，坚决遏制违规操办现象发生。

三、加强作风建设深化顽瘴痼疾整治方面问题整改情况

(一)针对法律监督职能作用发挥不充分问题。一是不断拓展办案领域，在英烈保护、妇女权益保护、个人信息保护等10个办案领域，办案结构持续得到优化。二是案件管理办公室每月对全市重点业务数据填报情况进行核查，下发全市检察业务数据质量抽查情况通报，对数据质量问题较多的基层院进行重点督导、限期整改。三是强化综合履职，确保检察建议客观精准，努力实现“办理”向“办复”的转变。

(二)针对检察数字化转型推进缓慢问题。一是深化模型建用，提升大数据赋能法律监督实效。今年以来，使用省人民检察院推广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53个，自研模型7个，成案316件，制发检察建议书114件。二是运用大数据全流程工作全覆盖开展案件质量评查工作，发挥大数据在引领检察业务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三是把检察技术信息培训列入2024年度培训计划，加强技术信息条线人员培训，深挖现有的人力资源潜力。

(三)针对司法服务水平不高，矛盾化解能力不强问题。一是持续巩固深化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质效，今年1月至5月份，全市检察机关共受理群众来信313件，均能做到7日内程序性答复、3个月办理结果和进展答复三个100%。二是依托12309检察服务中心开展信访矛盾实质性化解工作，今年以来，常态化开展“检察长接访+简易程序听证”24件。三是修订完善处置信访涉诉应急预案，确保遇有缠访闹访等突发情况能够高效处置。

(四)针对财务管理不规范问题。一是司法警察加班补贴发放办法已报市人社局备案，在市人民检察院内部局域网进行公示。二是加强会计人员培训，严把财务审核关口，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审核所有支出票据。

(五)针对形式主义依然存在问题。一是印发《驻马店市人民检察院检察理论研究工作绩效考核与通报办法》，将各基层院刊发的检察理论研究文章纳入年度考核。二是加强公文管理，提升

规范意识。今年3月份，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机关公文规范化业务知识培训，进一步提升全市检察机关公文规范化水平。

四、加强组织建设大力推进素质强警方面问题整改情况

(一)针对领导班子自身建设存在短板问题。一是对于10个基层院班子成员予以调整，进一步优化了班子学历和年龄结构，加强对基层干部的识别考察，做好优秀年轻干部储备。二是以“一院一品、一条线一特色、一干警一专长”系列品牌创建活动为契机，调动广大干警干事创业热情。

(二)针对基层党建工作存在薄弱环节问题。一是做细做实教育引导和排查整改工作，确保临时党支部应设尽设，充分发挥党组织在办案工作中的战斗堡垒作用。二是加强对“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党内组织生活的监督检查，使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进一步加强。

五、压实整改责任推进巡视巡察整改方面问题整改情况

针对推进反馈问题整改不彻底问题。一是将解决110名非占编问题作为党组年度重点督办事项，明确“市级直抓、基层落实”工作方针，列入基层院年度考评。二是强化与开发商及属地政府的工作联动，想方设法、多措并举，力争尽早完成干警购房交房任务。三是持续抓实扛牢主体责任，遇增量、去存量，推动从严管党治检持续向基层延伸、向纵深推进。

下一步，市人民检察院党组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为契机，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持续抓好巡察整改工作，着力构建长效机制，不断巩固巡察成果，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工作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396-2870121，邮政信箱：驻马店市金水东路68号市人民检察院，邮政编码：463000(信封请注明：对市人民检察院整改情况的意见、建议)，电子邮箱：zmdsrmjcyczzb@126.com。

中共驻马店市人民检察院党组
2024年6月26日

中共驻马店市司法局委员会关于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按照市委统一部署，2023年10月20日至12月8日，市委第五巡察组对市司法局党委开展了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专项巡察，2024年1月5日反馈了巡察意见。集中整治期间，市司法局党委及时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组，制订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台账，修订完善23项规章制度，收缴退还违规资金5929元，先后召开4次局党委、1次民主生活会、1次工作部署会、7次专题会，推动巡察整改走深走实。根据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聚焦政治建设不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不到位方面问题整改情况

(一)针对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深入问题。一是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2024年以来召开局党委15次，组织“第一议题”学习15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5次，专题研讨4次，举办读书班1次。二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将其纳入党员干部集中学习、支部学习，并组织开展交流研讨。三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法治思想问答》。

(二)针对政治站位不高，统筹协调推进依法治市工作有差距问题。一是进一步发挥牵头协调作用。召开五届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第二次会议、五届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暨专题座谈会。二是加强普法宣传信息化、网络化新型载体运用，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制度。三是在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开展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专项行动。四是扎实开展“万所联万会”“千所联千企”活动。2024年以来，组织197名律师参与实地走访107次，风险分析52次，政策宣讲72次，开展法治宣传和法律咨询574人次，服务“三个一批”项目所企在企业87家。五是进一步构建法院联动机制，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196个案件已全部结案。

(三)针对统筹发展与安全不够，维护社会稳定有差距问题。一是起草了《关于进一步规范人民调解组织建设的实施意见(试行)》《关于推进警源访源诉源“三源”共治完善警源信访投诉“三调”对接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提请市

委政法委研究印发。二是常态化开展“践行‘枫桥经验’助力平安驻马店”人民调解专项活动。三是充分发挥行业、专业性人民调解作用。四是加强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摸清底数。

(四)针对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树得不牢，公共法律服务有差距问题。一是综合运用庭审旁听、案卷评估、回访受援人等措施，提高法律援助服务质量。二是已将法律援助受理事项从市民中心移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避免两头受理、场外办理。三是加强公证日常监管。向社会公布投诉电话。

二、聚焦主体责任不够，推动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有差距方面问题整改情况

(一)针对行政立法工作薄弱问题。一是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确定2024年度市政府立法计划。二是充分发挥政府立法联系点作用。计划开展工作调研、业务培训和学习观摩。三是适时启动第二批市政府基层立法联系点的确定工作。

(二)针对行政执法监督制约不到位问题。一是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大行政执法日常监督力度。二是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提高行政复议质量，降低行政诉讼请求败率。三是健全完善《驻马店仲裁委员会章程》《驻马店仲裁委员会案件监督核阅办法》《驻马店仲裁委员会立案信息核查》等规章制度，加强日常监管。

(三)针对公共法律服务行业监管乏力问题。一是加强对鉴定机构监管和监督检查。制订《驻马店市2024年度司法鉴定鉴定公证机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合检查实施方案》召开司法鉴定机构重点监管及执业提醒约谈会。二是严格对律师从业人员监管。市司法局和市律师协会联合印发《驻马店市律师行业“强管理促发展、重规范树形象”规范化建设方案》《驻马店市律师行业专项教育整顿活动实施方案》。

三、聚焦纪律作风建设不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部署要求不严格方面问题整改情况

(一)针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严格问题。一是党委主要负责人与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分管领域科室负责人层层签订《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

定期听取党建工作汇报，深入开展廉政谈话。二是进一步严格对仲裁、律师等重点领域、重点岗位廉政风险防控。三是扎实开展以案促改工作。

(二)针对工作作风不严不实问题。一是强化为民服务意识。建立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值班管理工作机制。召开全市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培训会。二是加强对《河南省重大行政处问责案审查办法》的学习，常态化做好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审查工作。

(三)针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仍有发生问题。一是立即整改。市天中公证处11人已退还超标服装费5929元。二是举一反三。制定《驻马店市天中公证处公证服装使用管理细则》并严格执行。三是加强学习教育。增强法治意识、底线意识，提高业务水平，杜绝此类现象再次发生。

(四)针对财经法规执行不严格问题。一是聘请专业人员对近三年票据进行排查，立查立改，此类问题全部整改完毕。二是完善政府采购制度、合同管理制度、财务报结销账制度并严格执行，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三是制定公证处财务管理制度、公务接待制度、车辆管理制度、考勤制度、出差审批制度等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四、聚焦组织建设不够，落实新时党的组织路线有差距方面问题整改情况

(一)针对领导班子自身建设存在不足问题。一是增强领导干部政治引领力。将建设更高层次的法治驻马店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不断加强法治建设的谋划布局、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二是严格执行议事决策制度。修订完善《党委会议议事规则》《局长办公会议制度》。三是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对所有“三重一大”事项及时上会研究。

(二)针对干部队伍建设存在不足问题。一是对全局行政执法人员情况进行全面梳理摸排和动态管理。二是通过司法行政大课堂、青年学习小组、河南干部网络学院、学习强国等，对年轻干部的政治素养、专业能力进行培训提升。三是把年轻干部放在急难险重岗位锻炼，为其提供成长机会。

(三)针对基层党组织建设存在不足问题。一是印发

2024年党支部党建日常工作任务清单。开展民主评议和结对共建。二是严格落实支部“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制度。三是严格规范发展党员。

(四)针对司法行政基层基础工作薄弱问题。一是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专业化建设，鼓励现有人员考取法律职业资格证书。二是积极推进司法行政信息化建设。实现全市“智慧社矫”全覆盖。三是驻马店智慧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平台“天中司法通”已经正式上线。

五、责任意识不强，落实问题整改不够有力方面问题整改情况

一是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严格落实市司法局党委整改主体责任及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及时召开党委会议听取整改情况汇报，按规定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二是加强巡察整改和成果转化，强化巡察整改监督和成效评估。针对上轮巡察反馈问题，逐项排查，精准施策，持续巩固巡察整改成效。抓好本轮巡察问题的整改，确保所有问题清仓见底、销号清零。三是做好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把整改融入日常工作、融入深化改革、融入全面从严治党、融入班子队伍建设，以巡促改、以巡促建、以巡促治。坚持以点带面，推动重点、突出问题的整改，特别是针对部门单位存在的一些体制性、机制性的共性问题，通过建章立制，完善规范管理措施，推动同类问题解决，提升整改质效。针对对作风建设执行不到位的问题，进行全面排查，现已全部执行到位。

下一步，市司法局党委将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持续抓好巡察整改工作，着力构建长效机制，不断巩固巡察成果，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396-2912612，邮政信箱：驻马店市古吕路市公安局办公室，邮政编码：463000(信封请注明：对市司法局党委整改情况的意见、建议)，电子邮箱：zmdsfjbs@126.com。

中共驻马店市司法局委员会
2024年6月26日